

個案研討：打籃球害死人



以下為數則新聞報導，請就這些事件加以評論：

- 台中一名國中生，和同學在學校打籃球，想扣籃但身高不夠，請同學托他躍起扣籃，沒想到當他抓住籃框時，籃球架的底座嚴重腐蝕，整個架子斷裂倒下擊中許生右側腹部，造成他氣胸、肋骨挫傷，目前住院插管治療。(2010/4/15 中視新聞)
- 據菲律賓《ABS-CBN》報導，菲律賓南甘馬仁省 27 日發生一起意外，22 歲的傑佛瑞(Jeffrey Bonafe)與朋友在籃球場打球時，被倒塌的籃球架直接砸到身亡。
- 2016 年 1 月 9 日，成都初三學生楊某等三人在成都理工大學職工籃球場內打球時，球架突然倒塌，楊某頭部被砸中身亡。1 月 10 日晚間，成都理工大學官方微博發表情況聲明稱，三人無視安全站在桌子上扣籃，而且又進一步模仿 NBA 球員把手吊在籃框上扣籃，並在扣籃過程中吊在籃框上懸空搖晃身體。楊某在第一次扣籃完成後又進行了第二次扣籃，此時意外發生，籃球架倒塌並將楊某砸中。目前該案仍在由公安機關調查中。(2016/1/12 壹讀)
- 宏都拉斯一籃球球員在比賽中，精采的飛身灌籃，引起全場驚呼，但這記強力灌籃也導致籃架不穩，應聲倒塌，球員也重摔倒地。籃框倒下時，籃板瞬間碎裂，破碎的籃板距離球員頭部僅不到 30 公分，險些遭到斷頭。(2013/11/13 自由時報)

愛好打籃球的，無不醉心於 NBA 大腕的瀟灑灌籃動作，而且灌完整個人還要吊在籃框上。許多人就算自己灌不到籃，也要想盡辦法模仿，因而時生意外。只要上網一查就可發現不論中外，此類事件層出不窮，悲劇一再重演。各種意外的狀況有：籃框禁不起拉扯而斷裂、籃板碎裂、籃網勾

斷手指、急衝投籃煞不住致頭撞球架、整個籃球架歪斜倒塌……等等，運氣好的話，雖送醫保住一命可是後遺症也很可怕，運氣差一點的則直接身亡，造成不少熱愛運動的年輕生命折損或枉死！

傳統觀點

事件原因：人為失誤：

1. 使用人使用不當或對籃框、籃架施以不當外力。
2. 管理設施之單位疏於安檢或取締違規。

改善方法：

- 加強教育：教導年輕人正確使用運動器材，不該把籃球架當成單槓，也不能任意攀爬致使籃架失去重心。投球或灌籃後絕對不能抓住籃框不放，整個人吊掛在上面。
- 嚴格取締：老師或管理人員一發現有不當使用或暴力拉扯運動器材時，立即予以糾正制止。
- 設立警告標示牌：例如禁止攀爬、禁止吊掛……等。
- 加強安檢：尤其是安置在室外的運動設施，要列入定期安檢，基座有無銹損、支撐力是否足夠，球架有無破損、籃板玻璃有無裂痕、框架易撞處有無包上防撞保護……。

人性化設計觀點

愛耍酷、學習偶像的行為是年輕人的本色，這也是人性的一部份。籃球設施的製造商必需要依使用者的「真正使用方式」而不是合理使用方式來設計產品，因此產品應該經得起年輕人的「暴力」使用，國家標準的訂定也要循此原則，在產品出廠時要依法通過商品檢驗局的檢驗合格才能上市，這才是根本解決之道。

籃球場相關設施的規範重點有：

- 籃框強度要經得起外力拉扯和承重。
- 籃板承受得起重擊，破裂時不致產生尖銳碎塊(如汽車用的安全玻璃)。
- 籃網材質在適當處要有安全設計，勾到重物(如人體)時必需斷裂。
- 籃架應將防撞支柱列為標準配備。
- 籃架基座需有防銹設計，訂立承重標準。
- 出售籃球設施應附有保養手冊及定期安檢手冊，就像賣車一樣。
- 其他：如水泥地、標線……防滑等規範。

總之，不要再怪年輕人使用不當了，而是要去牽就年輕人的使用方式！同學們，你還想到什麼其他的點子嗎？請提出分享討論。